

山东省食品工业协会文件

鲁食协〔2024〕30号

关于《酒类产业生态与工业文化示范园区等级评价规范》团体标准立项计划征求意见的通知

各有关白酒生产企业：

产业生态与工业文化是酒类行业产旅融合发展和产业振兴乡村建设的重点任务，是酒类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标志，已成为酒类行业转型升级发展新的经济增长点。近年来，酒类企业对产业生态与工业文化园区建设关注度日益高涨，各类酒庄、庄园如雨后春笋，出现了名不符实、甚至鱼目混珠的问题现象。为了进一步规范产业生态与工业文化园区建设，优化市场发展环境，加强行业自律，鼓励优胜劣汰，我会拟牵头组织有关白酒生产企业，研究制定《酒类产业生态与工业文化示范园区等级评价规范》团体标准，对规范评价酒类

产业生态与工业文化示范园区具有标准支撑作用。根据《山东省食品工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鲁食协字〔2022〕39号）要求，我会将对《酒类产业生态与工业文化示范园区等级评价规范》团体标准立项计划进行征求意见（见附件），请有关会员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并于2024年7月20日之前将意见及理由扫描件发送至协会指定邮箱，逾期不反馈视为无意见。

联系人：山东省食品工业协会

电 话：李 琴 0531-86116499/ 18615268268

李小羽 0531-86116499/ 15315317771

邮寄地址：济南市历下区历山名郡C₃座504室

邮 编：250011

专用邮箱：sdspgyxh@163.com

附件：团体标准项目立项建议书

